

##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第一大股东李苏华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李苏华	第一大股东	27,244,348	63.63	20.13	2021年4月2日	2024年4月1日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合计	-	27,244,348	63.63	20.13	-	-	-

##### 2、本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机关
李苏华	第一大股东	15,575,352	36.37	11.51	2021年4月2日	36个月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
合计	-	15,575,352	36.37	11.51	-	-	-

##### 3、本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原因的说明

经与李苏华先生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到的上述数据外，其未收到与上述司法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

#### 4、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累计被冻结股份 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李苏华	42,819,700	31.64	42,819,700	100	31.64
合计	42,819,700	31.64	42,819,700	100	31.64

### 二、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第一大股东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80%，现将相关情况告知如下：

- 1、李苏华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2、李苏华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3、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7日